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0年7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1.2 编制依据	1
1.3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5
3.3 查阅情况	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1.2 公众参与工作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保护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35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1.3 建设单位组织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

项目名称：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创业路（原河南大道）以南、幸福路（原新区西路）以东、兴业路（原新丰西路）以西，中心坐标：110.438089E，21.026339N

项目性质：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环评分类管理名录：100 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利用及处置

占地面积：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63331.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8012.5 平方米

建设规模：年处理 17.5 万吨危险废物。①HW08 类废矿物油含油废物，年处理 60000 吨；②HW09 类废乳化液，年处理 17000 吨；③HW35 类废碱液，年处理 3000 吨；④HW34 废酸液，年处理 10000 吨；⑤HW11 废煤焦油，年处理 50000 吨；⑥HW49 含油沾染废物，年处理 10000 吨；⑦危废焚烧线，年处理 20000 吨；⑧HW17 含铬废液，年处理 5000 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5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要求，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委托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和报批前全本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后因部分工艺发生重大调整，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再次委托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方式包括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编制单位日期（再次委托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3 日，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在湛江新闻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2）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3）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4）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5）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见图 2-1。

2.2 公开方式

于 2020 年 7 月 3 日在湛江新闻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http://news.gdzdaily.com.cn/zjxw/content/2020-07/09/content_2502393.s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湛江新闻网，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20 年 7 月 3 日，公开日期：2020 年 7 月 9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湛江新闻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2020-07-09 17:21 来源：湛江新闻网 作者：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对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信息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创业路（原河南大道）以南、幸福路（原新区西路）以东、兴业路（原新丰西路）以西，中心地理位置：北纬21°13'48.82"，东经110°26'17.12"。

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占地面积63331.4m²，处理HW08类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9类废乳化液、HW34类废酸、HW35类废碱、HW11类煤焦油、HW49类含油污泥废物、HW17含锡废物、设置危险废物焚烧炉生产线。

二、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

联系电话：0759-3975828 联系人：吴总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万博四路20号海大厦1座402

联系方式：020-39292095 联系人：尹工

电子信箱：84638498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址：（意见表下载，注：下载内容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议或意见，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环评单位和建设单位将对所反映情况认真核实，调查属实的意见或建议将予以采纳，并贯穿于整个建设过程中。

信息公示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08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责任编辑：梁海飞

分享到：

网友评论

评论0条 我要评论

昵称

文明上网，理性评论！

湛江新闻网
www.gdzdaily.com.cn

所有评论仅代表网友意见，不代表本网立场

发表评论

图 2.3-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http://news.gdzjdaily.com.cn/zjx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503197.shtml）。

公示时限：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24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公示网址：

http://news.gdzjdaily.com.cn/zjx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503197.shtml，截图见图3.2-1（a）。

公示时限：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24日连续10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湛江新闻网，并在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24日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进行环境信息的公开。建设单位于2020年7月17日、7月20日在《湛江日报》刊登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明确《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在网上下载http://news.gdzjdaily.com.cn/zjx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503197.shtml。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湛江日报》是省内办报时间长、影响力和发行量最大的地市报纸之一，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因此，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要求。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24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东坡村、东山镇、什足村、调伦村、谭息村、青南村、东坑、崩塘小区、庵里、红星小学、调东小学、调伦小学、调市小学、什足小学、皮僚小学、龟头小学、极角小学，公示照片见图3.2-1(c)。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东坡村、东山镇、什足村、调伦村、谭息村、青南村、东坑、崩塘小区、庵里、红星小学、调东小学、调伦小学、调市小学、什足小学、皮僚小学、龟头小学、极角小学作为张贴区域，并于2020年7月13日-2020年7月29日连续公示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

2020-07-13 17:40 来源：湛江新闻网 作者：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建设地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创业路（原河南大道）以南、幸福路（原新区西路）以东、兴业路（原新丰西路）以西，中心地理位置：北纬21°1'34.82"，东经110°26'17.12"。

项目建设内容：生产车间、装置区、储罐区、仓储区、废水处理区和综合管理区，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项目建成后，年处理60000吨HW08类废矿物油含油废物，年处理17000吨HW09类废乳化液，年处理10000吨HW34类废酸液，年处理3000吨HW35类废碱，年处理50000吨HW11类煤焦油，年处理10000吨HW49类含油粘染废物，年焚烧危险废物20000吨，年处理5000吨HW17类含铬废液。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

联系人：吴总

联系电话：0759-3975828

电子邮箱：zhanjianglvcheng@163.com

三、承担环评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万博四路20号海大大厦1座401~403室

联系人：尹工

联系电话：020-39292095

邮箱：846384981@qq.com

四、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五、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公众的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公示起止时间

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附件1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征求意见稿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图 3.2-1 (a)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湛江日报

争创文明城市
共建美好湛江

2020年7月17日 星期五
农历庚子年五月廿七

1948年12月25日创刊 中共湛江市委委员会主管主办 湛江日报社出版 刊号:CN44-0035 第13895号 今日12版

习近平给“全球首席执行官委员会”成员代表回信

由降转升 稳步复苏

中国经济二季度同比增长3.2%

·封2

·A01 郑人豪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

全力抓好抓实防汛救灾各项准备工作 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

·A01

掌上金融 助力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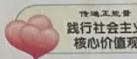
广东南粤银行“抢鲜”推出
企业手机银行

·A02

“广东好人”李真良做好事路上被车撞伤,好心人孙亚泉接其到穗免费治疗

爱心接力! 好人帮好人

·A03



防汛抗洪

欧先生:湛江主要道路所有公路均设置了减速带,但减速带过高过厚,车辆驶过对震动感过于强烈,导致市民感到不适。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拆除所有减速带。此外,其表示下六村泰南面的下六洞厂外有一公共厕所,该厕所由镇政府管理,位于下六洞厂各公共厕所并非各自收费,此属不合理。现希望相关部门跟进处理。

湛江市12345 湛溪二级处理平台:

记者林小翠 通讯员 陈海鹏 整理

卓福镇在接到湛江市12345政府服务热线转来欧先生反映后,镇委镇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通知工作人员进行调查核实处理。1.减速带设置路段,是需变车辆减速等行驶事故多发路段,而且减速带的设置由交警部门、公路管理机构管理,镇政府没有管理权限。2.镇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对下六洞厂进行了批评教育,不得私自收费。

茶座有约

近日,围绕所谓的“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引发了不少争议。一些“神通广大”的家长为子弟,从资料、黄图、发文章等方面,能忽悠、拼人脉,不惜把自己的科研成果安插到孩子身上,为孩子升学

“找捷径”是害了孩子

全面助政。人生最重要的是踏踏实实,一步步一个脚印,家长们需要树立榜样。倘若心术不正,非但不假,歪曲了孩子的价值观,长远看无疑也是害了孩子。

您对此现象有何看法,欢迎来稿。
邮箱:2362060417@qq.com
发稿时间:2020年7月18日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等文件的要求,现将《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向公众公开,并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1)建设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创业路(原南大道)以南,幸福路(原新区西路)以东,兴业路(原丰西路)以西。

(2)报告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全文可通过湛江新闻网查阅,或前往我公司查阅纸质版。
网址: http://news.gzdaily.com.cn/zx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603197.shtml

(3)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
http://news.gzdaily.com.cn/zx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603197.shtml

(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5)公众提出意见截止时间
10个工作日,即2020年7月13日至2020年7月24日

(6)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

(7)联系方式
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志
联系电话:0759-3975828
邮箱:zhanjiangtchq@163.com
联系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湛江监管分局 关于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湛江监管分局批准,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湛江海昌支行
机构编码:BO001S344080018
许可证流水号:00265679
机构地址:湛江市霞山区海昌路7号
邮政编码:524000
联系电话:0759-3177020
注销日期:2020年7月3日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湛江监管分局 关于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湛江监管分局批准,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文明中路支行
机构编码:BO001S344080031
许可证流水号:00258566
机构地址:湛江市霞山区文明中路10号
邮政编码:524000
联系电话:0759-3177020
注销日期:2020年7月3日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迁坟通告

湛政府通(2020)20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我府已于2020年6月18日发出土地征收公告,拟征收坡头区龙头镇2020年度第二批农用地建设用,现已开展地上附着物清点调查工作。具体范围是:东至海丰快线,南至莫村新屋、村仔、大村、上村、西头片经济合作社共有的集体土地,西至莫村新屋、村仔、大村、上村、西头片经济合作社共有的集体土地,北至南坡海(涌塘地),面积为30.1442公顷(详见村委员会和自然资源局的迁坟通告附件勘测界定图)。

请上述土地范围内坟墓的坟主,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7天内,持有效身份证件到湛江坡头区龙头镇莫村村委会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并在本通告发布之日起15天内自行搬迁清理完毕。逾期不办理补偿登记手续,将依法按无主坟处理,将依法强制清理。

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莫真球,13326518369;莫超华,13288963886。

特此通告。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16日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迁坟通告

湛政府通(2020)19号

根据军事项目建设需要,湛江坡头区人民政府已发出6001-A工程(南三镇灯塔村村委会沙腰经济合作社、东至南三镇沙腰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南至南三镇沙腰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西至南三镇沙腰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北至南三镇沙腰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涉及面积37.3690公顷(详见坡头区南三镇灯塔村村委会、沙腰经济合作社的迁坟通告附件征地红线图),该项目建设地现已开展附着物清点调查工作。

请上述土地征地红线范围内坟墓的坟主,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7天内,持有效身份证明到6001-A征地指挥部(地址:湛江市坡头区南三镇人民路)联系人:陈福清,电话:1976802009)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并在本通告发布之日起15天内自行搬迁清理完毕,逾期不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将依法按无主坟处理,自行搬迁清理的,将依法强制清理。

特此通告。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15日

霞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迁移湛江市2011年度第二十三批次 城市建设用地范围内坟墓的通告

湛政府通(2020)1号

湛江市2011年度第二十三批次城市建设用地项目用地业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粤国土资(建)字[2014]499号,按照湛江市人民政府的要求,霞山区人民政府对以下土地范围内的坟墓进行迁移。湛江市2011年度第二十三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建设范围:海湾大桥西连接路(涌光快线)道路北侧,东至楼下村集体土地,南至海湾大桥西连接路(涌光快线),西至楼下村集体土地,北至楼下村。凡在上述范围内的坟墓,请坟主亲属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30天内携带居民身份证、户口本到霞山区海头街道办事处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并自行迁坟完毕。逾期不登记、不迁坟的,属无主坟处理。

联系电话:0759-2126912 (海头街道办事处)

特此通告

湛江市霞山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10日

我市列入全省首批产业集群 工业互联数字化转型试点

推进5G产业示范应用建设



物业公司积雪阻碍车辆恢复道路正常使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物业公司相关工作人员表示，所指的道路设置

辆，并且配有保安进行巡逻。物业方面希望交警部门能够重视相关问题，加强违停的执法力度。

记者林小军 通讯员 陈海鹏 整理

火红“宅经济”：意外崛起还是未来趋势？

●封2

20日起北京市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响应级别

由二级降至三级

●A01

香港新增108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

●封2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等文件的要求，现将“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并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建设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创业路(新河大道)以南、幸福路(原新区西路)以东、兴业路(原新山西路)以西
(2)报告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全文可通过湛江新闻网查阅，或前往我公司查阅纸质版
网址：http://news.gdzjaily.com.cn/zjk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503197.shtml
(3)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http://news.gdzjaily.com.cn/zjkw/content/2020-07-13/content_2503197.shtml
(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10个工作日，即2020年7月13日至2020年7月24日
(6)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公众意见。
(7)联系方式
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总
联系电话：0759-3975828
邮箱：zhanjiang@whengp.com
联系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

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运输招标公告

我公司拟对2020-2021年度湛江至湛江海丰及粉煤灰运输和湛江海丰至湛江海丰公路运输两个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选定中标人。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招标内容的概况
1. 标的名称：项目1：矿渣粉及粉煤灰运输；项目2：熟料运输。
2. 运输起止、时间及数量
项目1：湛江至湛江海丰，运输时间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运输总量预计6万吨。
项目2：湛江海丰至湛江海丰，运输时间为2020年9月20日至2021年9月19日，运输总量预计为10万吨。
二、投标单位参加投标条件
投标单位必须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具备公路运输的公司资质证书等材料，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100万元。
三、投标文件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7月27日至7月31日每日8时00分至18时00分，由法人或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公路路路货物运输资质、机动车辆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湛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采购部获取招标文件。
四、具体信息详见项目目标书文件，不详尽之处敬请电话联系
公司地址：广东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岭镇三工业区
联系人：孔先生 13322347322 卢女士 15612265650
收款人：湛江海螺水泥有限公司
开户行：农行遂溪支行营业部
帐号：44-628001040020968
五、任何投标保证金对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义的，可致电投诉电话：18826595313 联系人：汪金奎
湛江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20日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迁坟通告

湛坡府通〔2020〕21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市政府已于2020年6月9日印布了91640部队军事项目土地征收启动公告(湛府通〔2020〕15号)。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辖区内的两个地块现已开展地上附着物清点表工作。具体范围是：
地块一：东至部队用地，南至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尖山山西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西至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新地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北至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尖山山西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面积为8.607公顷。
地块二：东至部队用地，南至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尖山山西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西至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尖山山西经济合作社集体土地，北至部队用地，面积为0.4743公顷(详见村委会和各自然村张贴的迁坟通告附件勘测定界图)。
请上述土地范围内坟墓的坟主，自本通告登报之日起7天内，持有效身份证明到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村委会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并在本通告登报之日起15天内自行搬迁清理完毕。逾期不办理补偿登记手续，将依法按无主坟处理，不自行搬迁清理的，将依法强制清理。
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干权 13828251100 庞晓耀 13543584113
特此通告。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16日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迁坟通告

湛坡府通〔2020〕20号
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市政府已于2020年6月18日发出土地征收启动公告，拟征收坡头区龙头镇上蒙村2020年度第二批次建设用地，现已开展地上附着物清点表工作。具体范围是：东至海东快线，南至新村、村仔、大村、上村、西头片经济合作社共有的集体土地，西至新村、村仔、大村、上村、西头片经济合作社共有的集体土地，北至消波海(消波海)，面积为30.1442公顷(详见村委会和各自然村张贴的迁坟通告附件勘测定界图)。
请上述土地范围内坟墓的坟主，自本通告登报之日起7天内，持有效身份证明到湛江市坡头区龙头镇莫村村委会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并在本通告登报之日起15天内自行搬迁清理完毕。逾期不办理补偿登记手续，将依法按无主坟处理，不自行搬迁清理的，将依法强制清理。
办理迁坟补偿登记手续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莫真球，13326518369；莫超华，13286963686。
特此通告。
湛江市坡头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16日

刊登各类证件遗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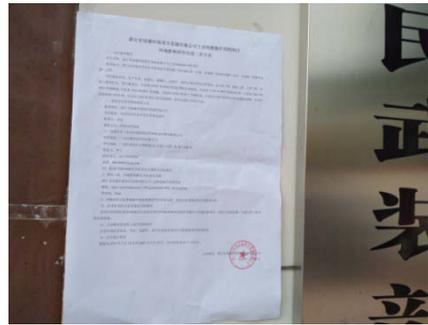
业务咨询：3336821
咨询时间：8:00-11:50 14:40-5:30
温馨提醒：企业及个人各类证件遗失，及时登报声明，保障自身合法权益。
2020年7月16日

图 3.2-1 (b)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照片

东坡村



东山镇



什足村



调伦村



潭息



青南村



东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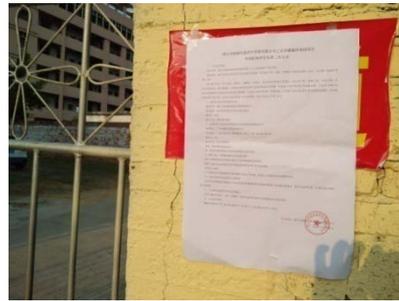
崩塘小区



庵里村



红星小学



调市小学



什足小学



图 3.2-1 (c) 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附近公众主要通过网络链接、到建设单位住址处查阅本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有公众或者单位向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虽然公众和单位均未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也承诺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所提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做好污染防治工作，将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和建议，无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指出：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在环评互联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图 6.2-1，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网络）

公开网址：

http://news.gdzdaily.com.cn/zjxw/content/2020-07/27/content_2506698.shtml，截图见图 6.2-1。

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27 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报批前公开方式在湛江新闻网上进行，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中关于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载体的要求。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2020-07-27 09:54 来源：湛江新闻网 作者：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我单位拟报批《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为了体现公正、公开的原则，接受公众监督，现予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说明，如有意见，请来信、邮件或来电等向我单位反映。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可网上自行下载。

建设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新区

联系人：吴总

联系电话：0759-3975828

环评单位：广州五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万博四路20号海大大厦1座401~403室

联系人：尹工

联系电话：020-39292095

邮箱：846384981@qq.com

公示单位：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附件1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报告书

附件2 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责任编辑：周子琪

分享到：  

图 6.2-1 报批前网上公示截图

7 其他

本项目在环评互联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工业资源循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湛江市绿城环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 7月 27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